

國立臺灣大學文學院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紀錄

時 間：民國 104 年 1 月 7 日（星期三）下午 2 時

地 點：文學院會議室

出席者：陳弱水、徐富昌、邱錦榮、葉德蘭、林瑋嬪、李隆獻、曾麗玲(吳雅鳳代)、楊肅猷、李賢中、林珊如、范淑文、林鶴宜、施靜菲、宋麗梅、陳人彥、黃美娥、葉國良、張蓓蓓、鄭毓瑜、張小虹(請假)、張淑英、蔡秀枝、甘懷真、周婉窈、苑舉正、謝世忠、黃慕萱(請假)、徐興慶、王安祈、黃蘭翔、江文瑜(請假)、王櫻芬、楊秀芳(請假)、陳貽寶、鍾榮芳、夏念鄉、翁榛憶

列席：蔡莉芬、陳照、吳啟弘、潘淑均、余承樺

主 席：陳院長弱水

記錄：陳貽寶

壹、報告事項

一、陳院長報告

- (一) 本院中文系鄭毓瑜教授榮獲教育部第 58 屆學術獎（人文及藝術類科）。
- (二) 「白先勇人文講座」聘任商偉教授及王德威教授為講座教授，聘期分別為 103 年 12 月 1 日至 104 年 2 月 28 日及 104 年 2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
- (三) 103 年 10 月 31 日陳院長率領本院 4 位教師出席韓國漢陽大學第六屆東亞人文學論壇，並與韓國漢陽大學、北京清華大學、日本早稻田大學、天津南開大學等校文學院續簽「東亞人文學論壇」合作備忘錄，本院擬於 104 年 11 月舉辦第七屆「東亞人文學論壇」。
- (四) 日本似鳥國際獎學財團自 2015 年起分五年捐贈本校總計新台幣 1500 萬元，設立「臺灣大學似鳥國際獎學金」，提升本校的日本研究水平，進而促進臺日文化、教育之交流。該獎學金業務由本院日本研究中心執行。
- (五) 國立臺灣大學文學院 104 學年度(2015/2016)院級交換學生通過推薦名單：
比利時法語天主教魯汶大學哲學、藝術暨文學院：外文系溫美倫，荷蘭伊拉斯莫斯大學歷史、文化暨傳播學院：歷史系劉真伶、圖資系朱伶，日本天理大學文學部暨國際學部：臺文所林安琪。
- (六) 音樂學所王敏而同學榮獲 103 學年度臺大優秀青年。
- (七) 「國立臺灣大學文學院教師評鑑辦法」、「國立臺灣大學文學院教師評鑑辦法施行細則」修正案，依 103 年 10 月 25 日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校務會議決議修正。
- (八) 本院與音樂學所共同舉辦文學院音樂會，本學期共舉辦 5 場，活動順利圓滿完成，

二、各系所及單位主管報告：影印 1 份本院供參，另 E-mail 各單位委員。

貳、討論事項

一、檢具「國立臺灣大學文學院、社會科學院與京都大學大學院文學研究科/文學部、大學院經濟學研究科/經濟學部、大學院人間環境學研究科/綜合人間學部學術交流合作備忘錄」英文草案(附件1),提請討論。(院長提)

說明:案經103年9月1-2日京都大學-臺灣大學研討會座談通過。

決議:通過,提行政會議討論。

二、檢具「國立臺灣大學文學院與比利時根特大學文哲學院交換計畫及合作研究協議書」英文草案(附件2),提請討論。(院長提)

說明:案經103年10月24日根特大學東南亞語言文化系中文部 Bart Dessein 教授蒞院商談並同意續約。

決議:通過,提行政會議討論。

三、檢具「國立臺灣大學文學院空間規劃委員會組織辦法」修正草案(附件3),提請討論。(院長提)

說明:案經103年12月24日103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主管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四、中文系000先生屆齡退休改聘為兼任教授後,擬申請使用中文系第00研究室,提請討論。(中文系提)

說明:案經103年12月17日103學年度第2次中文系系務會議原則同意000先生繼續使用第00研究室一年,唯中文系得隨時安排專兼任教師使用至少一半空間。

決議:1.同意000先生使用中文系空間。

2.提行政會議討論。

五、檢具「董同龢教授暨夫人王守京女士紀念獎學金設置要點」修正草案(附件4),提請討論。(中文系提)

說明:案經中文系103年12月17日103學年度第2次系務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提行政會議討論。

六、檢具「宋品一先生夫人紀念獎學金辦法」修正草案(附件5),提請討論。(中文系提)

說明:案經中文系103年12月17日103學年度第2次系務會議通過。

決議:修正通過,提行政會議討論。

七、檢具「薛明敏先生學術論著暨文學創作獎設置辦法」修正草案(附件6)，提請討論。(中文系提)

說明：案經中文系 103 年 12 月 17 日 103 學年度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提行政會議討論。

八、檢具「國立臺灣大學文學院歷史學系蕭啟慶先生紀念獎學金設置要點」草案(附件7)，提請討論。(歷史系提)

說明：案經歷史系 103 年 12 月 18 日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通過。

決議：修正通過，提行政會議討論。

九、檢具「國立臺灣大學音樂學研究所教師評審委員會評審作業要點」修正草案(附件8)，提請討論。(音樂學所提)

說明：案經音樂學所 103 年 11 月 28 日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所務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提行政會議討論。

十、檢具「國立臺灣大學國際華語研習所與大阪市立大學大學院文學研究科學術交流協議」、「國立臺灣大學國際華語研習所與大阪市立大學大學院文學研究科漢語短期研修計畫」中、日文草案各 1 份(附件9)，提請討論。(國際華語研習所提)

說明：案經 103 年 10 月 21 日國際華語研習所教務會議通過。

決議：修正通過，提行政會議報告。

十一、檢具「國立臺灣大學國際華語研習所與明尼蘇達大學海外教育中心合作協議」、「國立臺灣大學國際華語研習所與明尼蘇達大學海外教育中心合作協議附約」英文草案(附件10)，提請討論。(國際華語研習所提)

說明：案經 103 年 10 月 21 日國際華語研習所教務會議通過。

決議：修正通過，提行政會議報告。

十二、檢具「國立臺灣大學似鳥國際獎學財團獎學金設置辦法」草案(附件11)，提請討論。(日本研究中心提)

說明：案經 103 年年 12 月 26 日日本研究中心第一次執行委員會議討論通過。

決議：修正通過，提行政會議討論。

參、臨時動議(無)

肆、會議紀錄經主席宣讀，與會代表確認。

伍、散會(16:20)